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主要内容：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拟增持本公司 H 股股份计划的通知。基于对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本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蜀道集团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以自身名义择机对本公司 H 股股票进行增持，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现有总股份的 2%。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

●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自首次增持起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蜀道集团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以下简称“联交所”）交易系统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以下简称“港股通”）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 61,114,0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98%，累计增持金额为港币 145,101,720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蜀道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接到控股股东蜀道集团通知，蜀道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蜀道集团持有本公司 1,035,915,462 股 A 股股份，约

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3.875%，持有本公司 121,950,2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988%。合计持有本公司 1,157,865,662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7.863%。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本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蜀道集团拟在首次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自身名义择机对本公司 H 股股份进行增持，合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2%。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自首次增持起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蜀道集团通过联交所交易系统及港股通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 61,114,0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98%，累计增持金额为港币 145,101,720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蜀道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蜀道集团持有本公司 1,035,915,462 股 A 股以及 183,064,200 股 H 股，合计 1,218,979,662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9.861%。

四、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上交所及联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蜀道集团依据承诺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六、律师对本次增持发表的专项核查意见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意见，认为：蜀道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行为及信息披露符合《收购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的相关规定；本次增持可以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股份。

律师专项核查意见全文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发布的《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持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专项核查

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